关于电子与光学工程院学、微电子学院“课程思政”示范专业建设项目院级立项的通知

各本科专业：

为进一步贯彻落实教育部《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》（教高〔2020〕3号）、江苏省教育厅《关于深入推进全省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的实施意见》（苏教高〔2020〕3号）以及《南京邮电大学进一步推进“课程思政”建设实施方案》（校教发〔2020〕16号）等文件精神和有关要求，全面推进学院各专业课程思政建设工作，使思想政治教育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，不断凝练课程思政建设特色，提高人才培养质量，学院决定开展 “课程思政”示范专业建设项目院级立项工作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深入推进课程思政建设，发挥教师队伍“主力军”、课程建设“主战场”、课堂教学“主渠道”作用；帮助学生塑造正确的世界观、人生观、价值观；把课程思政建设作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关键环节，坚持知识传授与价值引领、显性教育与隐性教育相统一，构建专业课教学与思政课教学紧密结合、同向同行的育人体系，构建全员全程全方位育人大格局。

二、立项方式与经费支持

1. 2021年获批校级课程思政示范专业建设项目的本科专业，学院予以1万元建设经费配套。

2. 2021年申请但未获批校级课程思政示范专业建设项目的本科专业，学院立项，予以1万元建设经费。

三、建设内容与要求

1. 修订培养方案和教学大纲。课程思政进培养目标、毕业要求，具体落实到每一门课程教学目标、教学大纲、教学设计，形成环环相扣、紧密支撑的课程思政育人体系。

2. 建立常态化教研。成立基层教研团队，建立集体听课备课和教研制度，聚焦教学改革中的难点、痛点，定期组织研讨，形成相应教研记录、听课记录。

3. 建成系列示范课。

（1）专业每年建设课程思政示范课1-2门，加强统筹规划，从点到面，最大发挥课程整体育人功能。

（2）课程建设要突出成果导向。教师从教学设计、教学实施和成效评估系统化进行改革，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应积极申报一流本科课程等项目。

（3）建设一批课程思政教材和教学指导用书。

四、建设周期与验收要求

1. 建设周期：2021年9月至2023年6月。

2. 校级立项项目，按学校要求和方式进行验收。

3. 院级立项项目

（1）申请获评校级课程示范课1-2门。

（2）每年开展基层教学组织教学研讨活动不少于2次。

（3）提交验收报告。

电子与光学工程学院、微电子学院

2021年8月17日